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张早平)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张早平，担任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天科技”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在履职期间，我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内部规定，秉持诚实、勤勉、独立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我积极参与各项会议，审慎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独立见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专业委员会的职能，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本人2024年度履职情况总结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人张早平，196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员职称（2005年9月）。系湖南省十二届人大法制委委员，湖南省立法研究会副会长，长沙市人民政府首批法制专家库专家，湖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立法建设主要参与者之一。曾在长沙市人事局军培中心、湖南华大电力科技开发公司任职。现任长沙大地经济发展研究中心主任、学术委员会主席，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和非上市公司长沙蓝月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长沙市人民政府国资代表）。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2024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公司会议的情况

2024年公司共召开12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了12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大会会议，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主动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公司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积极

作用。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1、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4年公司共召开12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大会，本人均亲自出席了相关会议，并对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进行认真审核并投赞成票，同时对会议中的必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为提升董事会决策效率及专业性，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任职期间，本人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本人亲自参加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并按照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对提交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均认真审议，并对提交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二）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与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定期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同时，本人作为独立董事，不断学习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并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相关文件，以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意识。

（五）独立董事现场工作情况

2024年任职期间，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其他时间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并且密切关注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及公司披露的有关公告，勤勉认真履职，通过查阅资料、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沟通交流等方式，密切关注与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忠实勤勉义务，以公开、透明的原则，审议公司各项议案，主动参与公司决策，就相关问题进行充分沟通，促进公司的良性发展和规范运作。在此基础上凭借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的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

2024年9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现金方式收购控股子公司湖南楚天华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的少数股权交易，有利于进一步整合公司内部资源，实现公司业务结构与治理结构的逐步优化，更好地实施公司制造交付的战略布局。有利于简化公司内部的决策流程，进一步提升制造及交付效率，同时公司降低运营费用和成本。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况。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被收购的情况。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法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年审计报告、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使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重要事项。上述报告均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报告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五）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人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其审计团队敬业谨慎，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满足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

审计工作的要求。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况。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相关要求，变更公司相应的会计政策。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提名或者任免董事的情况。2024年2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2024年6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2024年8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2024年11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公司基于经营管理需要，聘用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2024年4月2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本人认为该薪酬方案结合了公司实际和所处地域、行业的薪酬水平，能很好的体现责、权、利的一致性，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薪酬方案的制定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十）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情况

报告期内，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如下：

1、2024年4月2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1年限制性股票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未达成等原因，公司合计作废失效1000.8万股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2024年6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当时市场环境较公司制定本激励计划时已发生较大变化，公司股价波动较大，激励对象归属意愿较低，部分激励对象自愿无条件放弃，公司合计作废失效75.8万股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本人认为上述的股权激励计划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在2024年度任职期间，本人未曾对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亦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始终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与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凭借自身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建设性建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作为独立董事，我期望在加强调查研究方面为公司发展贡献更多智慧，特别是针对人工智能时代所带来的机遇与挑战，探讨如何更有效地保障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如有可能，我愿意更多地与中小投资者进行交流与沟通，助力公司治理现代化、国际化的进程。

个人总体感受是：楚天科技管理层是一个勇于开拓、富有战斗力与凝聚力的优秀团队，值得投资者信赖。楚天拥有辉煌的历程，未来也必将更加灿烂。

（此页无正文，为《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之
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张早平：_____

2025 年 4 月 26 日